



养老 | 城建 | 职称 | 教育 | 新规 | 便民 | 就业

不同类型老年人可以享受啥样服务

《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有了详细规定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右图)。《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明确的对象、项目、内容等,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力状况等因素动态调整。省级政府应当对照《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制定并发布本地区基本养老服务具体实施方案及清单,明确具体服务对象、内容、标准等,其清单应当包含《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中的服务项目,且覆盖范围和实现程度不得低于《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要求。

到2025年,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健全,基本养老服务清单不断完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清晰明确,服务供给、服务保障、服务监管等机制不断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覆盖全体老年人。

对象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类型	
达到待遇享受年龄的老年人	1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老年人按时足额发放基本养老金	物质帮助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老年人发放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	物质帮助
6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3	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	为6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能力综合评估,做好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与健康状况评估的衔接	照护服务
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4	高龄津贴	为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物质帮助
经济困难的老年人	5	养老服务补贴	为经济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补贴	物质帮助
	6	家庭适老化改造	按照相关标准,分年度逐步为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家庭提供无障碍改造服务	照护服务
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	7	护理补贴	为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	物质帮助
	8	家庭养老支持服务	符合条件的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参加照护培训等相关职业技能培训的,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	照护服务
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的老年人	9	最低生活保障	对获得最低生活保障后生活仍有困难的老年人,采取必要措施给予生活保障	物质帮助
特困老年人	10	分散供养	对选择在家供养的特困老年人,由县级民政部门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分散供养,提供基本生活条件、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等,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	照护服务

对象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类型	
特困老年人	11	集中供养	对需要集中供养的特困老年人,由县级民政部门按照便于管理的原则,就近安排到相应的供养服务机构,提供基本生活条件、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等,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	照护服务
		探访服务	面向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提供探访关爱服务	关爱服务
对国家和社会作出特殊贡献的老年人	13	集中供养	老年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和进入老年的残疾军人、复员军人、退伍军人,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且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待遇的,提供集中供养、医疗等保障	照护服务
		优先享受机构养老	同等条件下优先入住政府投资兴办的养老机构	照护服务
经认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15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为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残疾老年人提供生活补贴,为残疾等级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	物质帮助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老年人	16	社会救助	依照有关规定给予救助	物质帮助

关注

沧州名胜百印展将在园博会期间开展

本报讯 由沧海印社集体创作的“运河古韵·美丽沧州”沧州名胜百印展将于园博会开幕后,在沧趣园的凝翠楼永久性陈列展出。目前,已经布展完成。

此次将展出104方篆刻作品。篆刻作品以沧州各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为内容,风格各异,或商殷甲骨,

周秦古玺;或两汉铸凿,唐宋叠朱;或明清流派,时代新风。

沧海印社社长韩焕峰说,篆刻作品由沧海印社组织60位篆刻家共同创作而成,旨在促进印文化和大运河文化相互融合,用篆刻这一古老的艺术形式来宣传沧州文化。 沧印

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6月8日开始网上报名

近日,沧州市行政审批局发布关于开展2023年上半年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公告。

网报时间:6月8日8:00至6月29日17:00。登录网址: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通过“网上办事”栏目下“教师资格认定”服务入口,点击“在线办理”进行账号注册和报名。

体检时间:6月8日至6月30日,考生网上报名成

功后即可自行前往县(市、区)行政审批局指定定点医院进行体检。

网上审核时间:7月3日至7月12日(工作日时间)8:30至12:00、14:30至17:30。申请人网上报名时认定机构须选择“沧州市行政审批局”。申请人网上报名时,须选择户籍、居住证所在地、学校所在地或现役军人、现役武警驻地的县(市、区)行政审批局进行网上审核确认。

速览

石黄高速公路沧州至黄骅港段增设收费站

近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同意石黄高速公路沧州至黄骅港段增设沧州收费站的复函。

省政府同意石黄高速公路沧州至黄骅港段增设沧州收费站1处,收取机动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收费期限与石黄高速公路沧州至黄骅港段一致。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5月底前二手房带押过户

近日,沧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回复群众咨询时表示,目前正在全力推进二手房带押过户业务,计划5月底前开展此项业务。

热点

我市351个社区全部建成日间照料服务站点

今年以来,我市不断完善服务设施,拓展服务功能,切实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

目前,全市351个社区全部建成社区日间照料服务设施全覆盖。中心城区建成多个特色鲜明、功能互补的医养康养示范中心,覆盖城区4.3万老年人。

我市先后打造了医疗

机构托管运营的社区日间照料站点,提供体检、康复保健等居家医养康养服务,共建立档案7698份,累计服务老年人6.7万人次。

同时,我市探索建立“1个家庭医生签约团队+1个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中心+1家医联体内的上级医院”的“三个一”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新模式,为老年人提供上门服务。

献县:鼓励群众举报破坏环境违法行为

近日,献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关于防范和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处置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举报的公告。

举报范围: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或跨行政区域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危险废物的;逃避监管,私设暗管或利用渗井、渗坑等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的;以修路、土壤修复为名填埋处置飞灰等危险废物的;向林地、河道、

坑塘、水库河湖岸线、城乡接合部、县域边界地区、人迹罕至地区、废弃或闲置厂房、院落、道路两旁等排放、倾倒危险废物的;无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作坊、工厂或以合法形式为掩护的单位非法收集、贮存、倾倒、转移、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等。

举报渠道:沧州市环境保护局献县分局:4624505 献县公安局:110